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anghong Jiahua Holdings Limited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6)

更換核數師

本公佈乃由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4)條而作出。

核數師辭任

董事會宣佈，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信永中和」）已辭任本集團之核數師，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日起生效，原因為本公司與信永中和未能就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度審核費用達成協議。信永中和確認，並未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財務報表展開審核工作。

董事會相信，更換本集團核數師將不會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審核產生任何重大影響，且鑑於信永中和自二零零七年起已擔任本集團之核數師，此舉亦符合於適當期間後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信永中和確認，概無其認為與其辭任有關之任何情況須敦請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或債權人垂注。

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亦確認，本公司與信永中和之間概無意見分歧或尚未解決事宜，且概無與更換本集團核數師有關之其他事宜或情況須敦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衷心感謝信永中和於過往年度向本集團提供之專業及優質服務。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根據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建議，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已獲委任為本集團之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生效，以填補信永中和辭任後之臨時空缺。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擔任本集團核數師之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為止。

承董事會命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趙勇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趙勇先生、祝劍秋先生、余曉先生、吳向濤先生及石平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銘燊先生、葉振忠先生、孫東峰先生及鄭煜健先生。

本公佈（本公司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佈所載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並無誤導成分；(2)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致使本公佈之任何陳述產生誤導；及(3)本公佈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達致，並以公平合理的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佈將於刊發日期起最少七天於創業板網站(<http://www.hkgem.com>)的「最新公司公告」一頁刊載及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changhongit.com.hk>)刊載。